

购销合同

编号：HK0250425A02

买 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地 址：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栗雨工业园海纳川园区 7 号厂房
联 系 人：马总 联系电话：156 7338 5775

卖 方：湖南科瑞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地 址：湖南省长沙市东十路高峰汽配城 17 栋 117-118 号
联 系 人：张丛 联系电话：137 8726 836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甲、乙双方就乙方在甲方指定工作场所安装通风降温设备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 项目概括

项目名称：车间通风降温设备安装工程

项目内容：新装 1 台 1.5KW “科粤风” 蒸发式冷气机和更换 2 台 3.0KW “科粤风” 蒸发式冷气机的主机供应及风管安装、调试。

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当天起，订货 5 天，7 天内完工并完成验收，交由甲方使用，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而导致工期延长的除外。

乙方设备进场时，由甲方确认并指定货物堆放地点（甲方指定的地点必须具有安全保证），设备的安全由甲、乙双方共同负责。

第二条 合同总造价及价款结算方式、期限：

1、本合同最终优惠价为人民币：肆万叁仟圆整 ¥ 43000 元（含 13% 增值税专票）此价格包含设备款，运输费用，安装费用等达到可使用状态前的全部费用。

2、付款结算方式，期限：

a. 签订合同后，支付总金额的 50% 预付款：贰万壹仟伍佰圆整 ¥ 21500 元。

b. 工程安装完工及调试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剩余总金额的 50% 货款：贰万壹仟伍佰圆整 ¥ 21500 元，同时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违约责任

一、乙方责任

1、设备现场乙方全面负责安装施工现场工作

2、除合同规定外，如果乙方没有按合同规定时间交付使用，每迟交一天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%的违约金，但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%。如乙方在达到此限额后仍不能交工，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，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，如有特殊原因，经由甲方签字认可的除外。

3、乙方无故拖延工期的，每拖延一天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%违约金，但因甲方原因造成的除外。

4、乙方应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，在施工中如有因乙方人员自身过失而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的，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二、甲方责任：

1、安装前，甲方应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，腾出实施项目所需空场地、接通施工电路，施工中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足够功率的电源给乙方人员施工之用。

2、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费用的，每迟一天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%的违约金，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%。如甲方在达到此限额后仍不能付款，乙方有权终止未履行合同，并追回未付款的设备，且甲方应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，乙方也有权追究甲方有关法律责任。

3、甲方如需调整产品型号或更改安装图纸，应及时通知乙方，并承担乙方因此产生的重复运输、保管费、设备差价、人工及材料损失等有关费用。

4、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期如延误，经甲、乙双方确认，工期相应顺延：

(1) 设备设计变更

(2) 不可抗力

(3) 甲方未按时支付款项和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。

(4)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

第四条 产品质量责任和售后服务条款

1、自交付之日起，在电源电压正常和按正常规程操作的前提下，整机保修一年，水帘纸保修三年。人为及天然、不可抗力因素损坏除外。如保修期内出现故障，乙方应于 48 小时内到达甲方工厂进行维修。保修期过后若设备出现问题，则乙方收取基本维修费用。更换零部件的，按所更换零部件出厂价格收取合理费用。



2、质保期结束后，乙方愿为甲方设备提供终身有偿维护服务，服务内容与方式由甲、乙双方另行自愿签订续保合同予以确定。

第五条 如因发生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第六条 工程款未结清时，设备乙方保留所有权。

第七条 双方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执行本合同发生的纠纷，由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能解决的，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传真、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甲方)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(乙方)：湖南科瑞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签约代表：

签约代表：

签约时间：

签约时间：

开户名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开户名：湖南科瑞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开户账号：5846 6427 3086

开户账号：4305 0175 5136 0000 0069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株洲大道支行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马坡岭支行



湖南科瑞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：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高峰国际17栋

电话：(0731) 85411246

传真：(0731) 85431246

报价单

NQ:HK20250421A03

客户名称	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	联系人	马总	手机	156 7338 5775	
工程名称	车间通风降温系统	地点	株洲			
序号	分项工程项目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备注
一	蒸发式冷气机					
1	蒸发式冷气机25A型	台	1	3,950	3,950	品牌“科粤风”，功率1.5KW,风量25000m³/h
2	蒸发式冷气机30C型	台	2	6,350	12,700	品牌“科粤风”，功率3.0KW,风量30000m³/h
3	双层过滤网	套	3	250	0	(免费) 随机配送
4	主机组安装机架	套	3	550	1,650	40*40热镀锌角铁定制，带维修平台
5	镀锌板风管	平方	185	90	16,650	0.6mm厚度
6	专用小风口	个	10	55	550	尺寸：800*400mm
7	窗户开孔及防漏雨修补	台	2	180	360	阳光板密封，玻璃胶防雨处理
8	安装五金及辅材	套	1	650	650	风管扁担，丝杆，膨胀螺丝，角铁，自攻螺丝等
9	安装人工综合费用	套	1	850	850	含高空作业费、保险费
10	高空作业车、脚手架租赁	项	1	800	800	
二	施工现场管理系统调试费(3%)	项	1	1145	1,145	含员工来回差旅、食宿、意外险、卫生及监理费等
三	工程材料包装及运输费	项	1	1200	1,200	9.6M专车运输至工厂
四	总价(不含税)	人民币			40,505	不含税
五	税金(10%)	人民币			4,051	含税加10个点
六	含税总价	肆万肆仟伍佰伍拾陆元整			44,556	
七	最终优惠价	肆万叁仟元整			43,000	开13%的增值税专用发票
八	承包范围	本价格包括产品设备费、安装费、运输费、包装费、卸装费、调试费、检测费、成品保护费(运输途中的保护)、仓储保管费、保险费、人员培训、税费(13%的增值税专用发票)				
九	工期	合同签订后7天内进场；施工工期7个工作日				
十	保修期	整机质保一年，蒸发式水帘保修三年(人为损坏除外)				

报价人：张丛

手机：13787268363

审核：

批准：

注：1、本报价含税，可开13%的增值税发票。

2、业主须提供水源电源，电源需装空气开关，甲方负责水电材料及接驳安装